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姜俞臣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10
傳真：(02)22572761
電子信箱：ak9458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412210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天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覆「諾得感冒維他命膠囊（衛署藥製字第027096號）」（有效期限106年9月10日以前之所有批號）違反藥事法相關規定一案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4年7月1日部授食字第10411040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查，旨揭公司已提供案內藥品之「Riboflavin」原料來源可作為主成分製藥證明之相關文件，業經衛生福利部同意旨揭藥品不需下架回收。

正本：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